

证券代码：002429  
025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7-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10,776,24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振宇	罗希文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电话	0755-33614068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ls@szmtc.com.cn
------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家庭视听类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坚持发展自主创新技术，产品主要涉及传统液晶电视、互联网电视与互联网视频、数字机顶盒、LED产品及配件等。公司传统业务主要经营模式为ODM，即为其他品牌制造商、经销商、零售商设计和制造产品，并以其品牌进行销售；2016年，公司全面进军互联网电视与互联网视频业务，通过深度融合终端、内容、平台等各产业环节，打造了互联网电视和互联网视频领域极具创造性的开放生态模式，联合多家合作伙伴，推出了以风行电视为中心的多品牌智能终端产品、以风行网及合作方内容为中心的视频内容服务，快速推进从传统制造企业向互联网产品与服务平台商的战略升级与转型。主要产品简介如下：

### 1、传统家庭视听产品

液晶电视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专业从事液晶电视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十余年，形成了相对完整的产品体系，可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公司以产品为导向，拥有国家级研发中心，产品远销欧盟、北美、南美、亚洲等60多个国家和地区，与国际、国内知名企业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消费电子ODM业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信誉度。公司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不断加大自动化的投入，全力打造智能生产。目前已通过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全球电子产品认证、美国电子产品安全认证、欧盟绿色环保ROHS认证等十余项国际国内认证。

数字机顶盒是扩展电视机功能的多媒体终端，能够接收数字电视传输流和各种数据信息，通过解调、解复用、解码和视音频编码，在电视机上观看数字电视节目，并具有所有广播和交互式多媒体应用功能，包括电子节目指南，支持交互式应用如视频点播、互动游戏等，高速数据广播如股市行情、票务信息、电子报纸、热门网络等，网络接入和电子邮件等。公司根据运营商和终端客户的需求，自行设计机顶盒方案并集成或移植相关软件系统，即自主研发、设计及制造，以单定产，产品主要面向国内广电运营商、通信运营商及其他品牌制造商、经销商、零售商等。随着新技术的发展，数字机顶盒的产品形态正蓬勃发展，呈现出多样化和智能化的特点，包括4K网络数字机顶盒、智能网关数字机顶盒、游戏盒、智慧家庭控制网关，云机顶盒等。

### 2、互联网智能终端及联合运营

2016年是公司向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领域战略转型的元年，公司联合行业领先企业，以风行电视和风行网为核心载体，推出了集终端、内容、平台于一体的互联网电视产品和互联网视频服务。

在智能电视终端产品方面，公司推出了行业领先的互联网电视——风行互联网电视，在业界高水平的硬件设计品质之上，搭载了公司全新开发的体验一流的操作系统和视频服务，是消费者评价极高的一体化电视终端产品。风行互联网电视通过自主品牌和联合品牌的双路发展策略，既以风行独立品牌进行

销售，也为第三方品牌提供软硬一体的整机方案供其销售，双轮驱动，成为行业销量最快的互联网电视产品。

在视频内容方面，公司的内容布局以“长短结合、开放合作、自主创新”为理念，一方面自主运营了风行网PC移动端影视版权资源，并快速进军短视频领域的内容创新、分发创新、营销创新，另一方面联合运营了合作方领先的电视端影视体育等内容资源，建立起了公司在互联网大视频领域的内容竞争力，开创了极具成长性的内容多元发展模式。内容布局为公司在电视和视频业务上提供了核心资源，同时也为公司向互联网业务转型提供了最具差异性的要素，将在未来的公司业务中承担越来越重要的职责。

在视频技术与运营平台方面，公司通过风行在线及关联公司，建立起了行业领先的视频处理、视频分发、视频传输、视频播放等关键的“视频云”技术，以及内容管理、广告、会员增值、游戏及应用分发、大数据等核心运营技术。公司具备了互联网平台的内容运营、商业运营、用户运营等平台运营能力，为互联网电视和互联网视频的可持续运营——长期的运营发展和运营变现建立了坚实的基础，同时也将促使公司营收从制造型收入向持续运营型收入的关键转变。未来，公司新增并快速成长的运营型服务包括：1) 广告业务，包括视频广告、开关机广告和信息流广告等；2) 付费点播，公司提供多种付费套餐供用户选择，包括增值影视包、增值少儿节目包、增值英超比赛包、增值NBA赛事包等；3) 游戏及其他应用的联合运营收入等；4) 内容版权等服务。

### 3、LED产品及配件

公司立足于LED封装行业，从事LED器件及其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LED背光源及LED照明两大核心领域。凭借在产品开发、内部使用、市场开拓等方面打下的扎实基础，在LED电视与手机背光领域，公司已经成为中大尺寸LED背光源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在电视背光领域，公司的核心客户包括创维、高创(苏州)电子有限公司、康佳等，并积极发展国际市场，开拓了台湾冠捷、韩国一线品牌客户等；在手机背光领域赢得TCL、合力泰、联创等重要客户的青睐。在LED照明市场，公司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得到了国内外一线品牌的高度认可，成为公司业务增长的主要来源，国内核心客户包括佛山照明、阳光照明、三雄极光、宜美照明、雪莱特等。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7,477,346,377.71	6,095,877,230.59	22.66%	7,107,625,00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4,390,911.72	345,651,100.84	8.31%	665,662,37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6,234,238.53	275,402,919.23	7.56%	653,077,83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761,936.20	28,198,700.91	2,158.13%	1,026,219,377.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2	4.55%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6%	7.43%	-0.17%	16.05%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12,295,905,042.19	9,455,912,847.94	30.03%	6,896,422,10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24,424,116.75	4,827,428,356.63	60.01%	4,486,220,475.35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00,149,527.64	1,499,043,585.36	2,047,966,269.27	2,330,186,99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99,231.09	117,170,463.24	128,465,176.89	24,356,04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347,489.35	113,522,352.22	116,793,999.09	-38,429,60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26,610.35	-128,440,235.71	256,183,877.42	385,291,684.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7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0%	986,875,091	0	质押	56,000,000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9%	179,153,095	179,153,095			
北京国美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30,193,814	30,193,814			
乌鲁木齐鑫驰四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19,489,615	0			
王立群	境内自然人	0.90%	16,378,818	0			
陆燕荣	境内自然人	0.65%	11,742,500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11,691,56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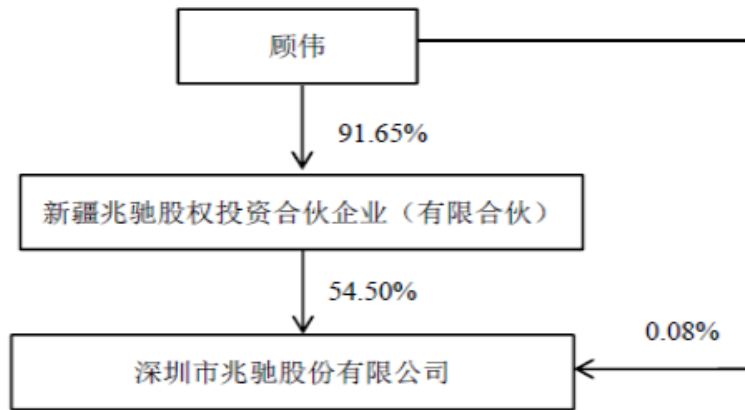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4%	11,547,980	0	
刘强	境内自然人	0.59%	10,610,545	0	
全劲松	境内自然人	0.41%	7,475,096	5,606,3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全劲松为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根据其出具的《非一致行动人的说明》，除顾伟和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劲松相互之间非一致行动人。</p> <p>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2016年12月30日，前10名股东中刘强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9,320,045股，富恩德（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富恩德仙多山基金1期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4,053,250股。</p>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继续呈现增速放缓的态势，国家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实现了“十三五”时期的

良好开局，但经济风险与压力仍处于较高水平。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通过产业转型、优化资源配置、降本增效等措施，在充分发挥公司智能制造优势及产业化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同时积极实施战略产业布局，完善公司各大业务板块产业链，在巩固、扩大以家庭视听类产品为主的核心业务的同时，持续推进LED产品及配件的稳步增长，并加快向互联网电视联合运营业务战略转型，使新领域互联网运营平台业务得到了快速成长，互联网智能终端及服务性收入大幅增加。此外，公司持续贯彻技术创新与业务创新，促进各子公司之间的技术交流，充分利用客户、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规模效应，保持研发优势、成本优势和产业化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营销服务能力不断提升，资产规模及盈利能力也得到进一步增强，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明显增长。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747,734.6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2.66%；实现利润总额 42,757.6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6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439.0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8.31%。就上述经营业绩的达成，公司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着重建设：1、夯实传统家庭视听类产品业务；2、积极开拓新业务，拓展互联网智能终端及互联网视频联合运营；3、持续推进LED产品及配件；4、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进战略合作伙伴，携手打造超维生态；5、推行合伙人股权激励模式，拓展产业链；6、持续产品技术创新，推进智能制造，实现降本增效；7、完善公司治理，保障公司稳健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液晶电视	4,724,276,923.67	192,538,595.99	12.14%	14.93%	-16.64%	0.01%
互联网服务收入	548,014,242.48	22,337,890.29	37.65%	1,450.61%	1,024.31%	19.35%
数字机顶盒	996,179,541.45	40,592,182.63	15.98%	4.15%	-24.48%	1.42%
LED 产品及配件	960,695,645.59	39,159,875.89	14.92%	21.01%	-12.20%	5.6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合并范围增加

1、公司控股子公司风行在线于2016年1月设立其全资子公司深圳风行多媒体有限公司。

2、公司于2016年以美元0.82元的价格收购风行网络82%的股权，以美元1元的价格将风行网络全资子公司风行视频转让给控股子公司风行在线。

3、2016年7月，公司出资人民币2.4亿元设立深圳市兆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98.7654%股权。

4、公司于2016年出资设立并增资深圳市兆驰多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99.9889%股权，目前尚未缴纳实收资本。

#### 二、合并范围减少

1、公司于2016年7月注销了杭州飞越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2、公司控股子公司风行在线于2016年6月注销了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欢腾宽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4) 对 2017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